# 普通高考报名

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发布日期 2016-03-08

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网

栏目 报考指南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eea.gd.gov.cn/bmbk/bkzn/content/post_2533856.html

普通高考报名

主办机构：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事项名称

普通高考报名

主办机构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有关依据

国家和广东省本年度有关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的规定

审批范围和条件

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身体健康的广东省常住户口居民，以及符合教育部和广东省报考规定的，依规定予以办理报名考试。

办事流程

1. 到报名点领取考生号和网上报名初始密码；

2. 登录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网站，更改密码，阅读相关报考规定、要求，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进入报名网页填写《广东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后核对并网上确认；

3. 到报名点交验报名材料；

4. 进行电子摄像，并在打印的《广东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上签名确认；

5. 省教育考试院组织审核报名材料，发放准考证。

申报材料

1、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生报名表；

2、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士兵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

3、往届生须交验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证书或同等学历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4、符合省招生委员会规定的录取新生有关照顾政策的奖状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如“三侨生”、少数民族考生、获奖证书等有关证明材料）。

5、其他有关规定材料。

办结时限

高考年份的上一年12月（具体时间以当年教育部文件确定的时间为准）

收费项目收费标准

考试费每人每科25元（文化课）

咨询电话

020-38627844，38627877

投诉电话

020-38627855

受理地址

各县（市）区报名点